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十八届人大十二次会议文件（09）

# 狮岭镇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报告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  
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狮岭镇人民政府

各位代表：

受镇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作狮岭镇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并请镇人大代表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将党的领导贯彻体现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在镇党委、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我镇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密围绕全镇发展总目标，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提高资金支出效益，集中力量办大事，持续改善民生，保障社会面安全稳定，赋能高质量发展。现将我镇财政的运

行情况汇报如下。

（一）税收情况。

2024年1-11月,我镇税收完成9304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08%。1-11月地方库收入2816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08%。

（二）收入和支出总体执行情况。

1.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我镇总收入40518.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19090.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21117.91万元,调入资金309.42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98.40%。加上年结余527.19万元,预算总收入合计41045.19万元。

2.本级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度,我镇总支出40899.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13153.6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27745.86万元,比上年增加4854.04万元,增幅13.4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债券资金。完成调整后预算的99.91%。

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9.4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92.53%,主要用于组织事务、信访业务、统计抽样调查等各项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5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50%。主要用于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等方面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2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80%,主要用于社会福利、城乡困难群体生活保障、残疾人补助等民生方面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 60.04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84%,主要用于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及救治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 18472.45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96%,主要用于农村社会管理事务、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环境卫生、城管执法、征地拆迁等方面支出;

(6) 农林水支出 9435.65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在职在编工资福利支出、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城市环境卫生等方面支出;

(7) 交通运输支出 42.74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道路管养;

(8) 住房保障支出 2362.16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99.96%,主要用于安置区建设等;

(9) 其他支出 9850.45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96%,主要用于助餐配餐服务补贴、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广州

市花都区箱包皮具产业集群智造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污水处理管网建设项目等方面支出。

### （三）“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6.8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74.9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9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4.9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0.7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75.12%，2024年度共接待5次，接待人数57人。“三公”经费执行率较低的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大力压减支出。

### （四）代管资金情况

代管资金是其他部门使用非财政资金开展各项工作的资金。2024年代管资金收入为1454.06万元，代管资金支出2031.93万元。主要用于广清城际安置区建设项目、北江引水工程项目、新民保障房项目等项目的开展。

各位代表，2024年在财政形势依旧严峻的情况下，我镇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要求落实到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集中财力、统筹兼顾，切实兜住“三保”底线，强化财政监督管理，集中资源和力量办好高质量发展大事

要事和民生实事，努力保障镇正常运转。2025 年财政收支平衡压力持续增大，我们将继续坚定不移抓实预算管理，持续优化财政管理体系，落实各项财政工作，更好发挥财政在政府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

##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区财政工作的总体部署，结合镇党委、镇政府的工作要求，确定我镇今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镇重点工作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时尚智造基地，城乡融合美镇”目标，接续奋斗高质量发展工程，坚定信心、开拓创新、扎实推进、久久为功，全力以赴强产业、平稳有序增道路、坚定不移保平安，开创未来狮岭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新天地。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是：坚持预算法定原则，严肃财经纪律，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基数依赖，对预算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负责，切实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坚持规划引领原则，增强发展规划指导和约束功能，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坚持资源统筹原则，主动对接上级资金支持，吃透申报要求，

全力争取新增债券等资金支持。坚持绩效优先原则，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过程，加强对相关资金跟踪问效，确保财政资金提质降本增效。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结合我镇经济和社会发展实际情况，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安排如下：

（一）税收预算情况。

全镇税收预算收入 100000 万元。

（二）2025年财政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我镇财政预算收入 20413.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413.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余 145.73 万元，2025年我镇可支配财力 20558.99 万元。

2025年镇财政预算支出 20212.26 万元，主要用于运营管理工作支出、地区经济发展工作支出、人大工作支出、纪检监察工作支出、征兵工作支出、妇联工作支出、团委工作支出、统计工作支出、扶贫工作支出、区域治安维稳及司法工作支出、保密工作支出、民生工作支出、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拆迁工作支出、环境卫生工作支出、农村发展工作支出、安全及消防工作支出。主要支出安排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23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城乡困难群体生活保障等方面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 4129.03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执法、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河涌保洁、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及拆违等方面支出。

(3) 农林水支出 14559.2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乡村振兴建设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等方面支出。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95.79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监管、应急管理、消防事务等方面支出。

(5) 预备费 201.00 万元,主要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根据我镇的实际情况,镇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根据其工作部门性质安排在各项目中列支。

### (三)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镇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34.25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18.45 万元,下降 12.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00 万元,与上年年初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4.2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6.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5 万元,下降 13.90%,主要原因是购置新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 5.00 万元,与上年年

初预算持平。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在预算年度开始后，镇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镇财政办已拨付了本年度维持运行的必要支出，以及部分上年度结转支出等。

### 三、统筹兼顾，抓好增收节支，确保 2025 年财政稳健运行

2025 年，我们将按照区委的决策部署执行财政管理工作，立足全局，突出重点，抓住关键，抓好增收节支，力促各部门主动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争取资金补助，确保全年预算任务圆满完成。

（一）抓好财源建设，赋能镇域发展。一是构建税收共治新格局，建强联动机制，发挥信息优势，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切实履行税收协作职责，推动税收实现高质量增长。二是深化“收支两条线”改革，严格加强票据管理，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提升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水平。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深入分析上级财政政策动向，牢牢把握资金和项目投向，深入分析各项激励性资金返还政策，利用上级专项资金、债券资金等为镇经济发展和城乡建设提供有力支持。四是找准工作重点。利用资金完成多途径供应产业用地 200 亩以上、深入构建“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持续深化“狮岭一家人”基层党建品牌塑造

等任务目标。

（二）严密资金管理，优化支付机制。定期开展内部业务培训，提升干部职工业务能力与相关技能水平，为有效做好财政工作提供坚实保障。按照相关法规条例和财经制度的要求，把握预算与支出的关系，做到“无预算不支出”，打好“铁算盘”、当好“铁公鸡”，规范合理使用各项资金，将有限的财政资金都用在刀刃上，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三）加强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效率。优化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流程、强化监督问效，聚焦财政监管、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进一步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完成绩效监控、绩效自评，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评价结果应用，按照“花钱要问效、有效多安排、低效多压减、无效要问责”原则，促进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确保资金发挥更大效能。

## 2024 年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	项 目	决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90.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17.9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309.4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472.45
		十二、农林水支出	9435.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7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62.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预备费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9850.45
		本年支出合计	40899.46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518.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145.73
年初结转和结余	527.19		
收入总计	41045.19	支出总计	41045.19

2024年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数为 (调整)预算数的%
<b>一、转移性收入</b>	<b>19,126.00</b>	<b>19,090.67</b>	<b>99.82%</b>
(一) 上级补助收入	19,126.00	19,090.67	99.82%
返还性收入	13,963.00	13,931.60	99.78%
其他返还性收入	13,963.00	13,931.60	99.78%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57.00	2,254.00	99.87%
结算补助收入	0.40	0.40	10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0	3.00	100.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80	6.77	99.59%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75.50	675.19	99.95%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8.30	117.56	99.37%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90.00	389.23	99.8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25.00	1,023.95	99.9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8.00	37.89	99.71%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906.00	2,905.07	99.97%
一般公共服务	54.50	54.30	99.6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0.00	10.00	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00	10.00	100.00%
城乡社区	152.00	151.97	99.98%
农林水	2,608.00	2,607.80	99.99%
交通运输	71.50	71.01	99.31%

2024年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数为(调整)预算数的%
<b>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b>	<b>13,182.30</b>	<b>13,153.60</b>	<b>99.78%</b>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00	69.40	92.53%
统计信息事务	59.00	54.19	91.84%
群众团体事务	0.20	0.19	92.75%
组织事务	12.80	12.02	93.91%
信访事务	3.00	3.00	100.00%
(二)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1	11.25	99.50%
文化和旅游	11.31	11.25	99.50%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00	595.32	96.80%
民政管理事务	40.00	38.80	97.00%
社会福利	332.00	318.61	95.97%
最低生活保障	212.00	207.62	97.9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1.00	30.29	97.72%
(四) 卫生健康支出	62.00	60.04	96.84%
公共卫生	62.00	60.04	96.84%
(五) 城乡社区支出	577.55	577.04	99.9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5.35	425.08	99.9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2.20	151.97	99.85%
(六) 农林水支出	9,435.70	9,435.65	100.00%
农业农村	7,162.12	7,162.11	100.00%
水利	1,123.69	1,123.66	100.00%
农村综合改革	1,149.89	1,149.88	100.00%
(七) 交通运输支出	42.74	42.74	100.00%
公路水路运输	42.74	42.74	100.00%
(八) 住房保障支出	2,363.00	2,362.16	99.96%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63.00	2,362.16	99.96%

2024年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数为(调整)预算数的%
<b>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b>	<b>22,052.00</b>	<b>21,117.91</b>	<b>95.76%</b>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2,052.00	21,117.91	95.76%
城乡社区	22,012.00	21,079.45	95.76%
其他收入	40.00	38.46	96.14%

2024年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数为(调整)预算数的%
<b>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b>	<b>27,755.50</b>	<b>27,745.86</b>	<b>99.97%</b>
(一) 城乡社区支出	17,901.50	17,895.41	99.9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41.10	17,735.02	99.9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0.40	160.39	99.99%
(二) 其他支出	9,854.00	9,850.45	99.96%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809.00	9,809.00	10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1.45	92.11%

## 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41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29.03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559.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95.79
		二十二、预备费	201.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212.26
本年收入合计	20413.26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5.73	二十六、结转下年	346.73
收入总计	20558.99	支出总计	20558.99

